

证券代码：000983

证券简称：山西焦煤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。公司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传真、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。会议由董事樊大宏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告2025-044）

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以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管理部门的指导意见，公司需完成以下选聘事项。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，董事会选举李玉敏先生、田旺林先生、郝恩磊先生、胡文强先生、焦宇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其中李玉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，经公司审计委员会选举为主任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以上选聘人员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本次选聘完成后不会对现有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产生影响。

（三）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向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告2025-045）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公司6名关联董事王强、胡文强、樊大宏、王慧玲、焦宇强、孟奇回避表决，由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（四）会议以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〉等2项制度并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〉等4项制度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）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》《董事会权责

清单》2项制度，并制定了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《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制度》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4项制度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